

# 北京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 北京市妇女联合会 文件

京安监发〔2017〕30号

北京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

北京市妇女联合会

关于组织开展第一届“寻找最美安监巾帼”

主题活动的通知

各区、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安全监管局，市属国有企业及中央在京企业，安全生产领域各社会组织：

为全方位展现首都安全管理战线上广大女同志“爱岗、奉献、担当”精神和良好的业务素质，发挥典型人物对安全生产宣教工作的引领作用、带动作用，树立首都安全生产领域女同志典型群

体形象，激励女同志为建设国际一流的和谐宜居之都做贡献，北京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、北京市妇女联合会决定在 2017 年组织开展第一届“寻找最美安监巾帼”主题活动。具体方案如下：

### 一、活动时间

2017 年 9 月至 2018 年 4 月

### 二、活动组织

主办单位：北京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

北京市妇女联合会

承办单位：北京市安全生产联合会

### 三、活动对象

（一）政府组：各区、街道（乡镇）、功能区的女性安全生产监管干部、专职安全员。

（二）企业组：全市各企业、安全生产领域各社会组织女性安全生产管理者；一线女性安全管理人员。

### 四、推荐条件

（一）热爱安全生产工作的女同志。在工作中能认真学习贯彻党中央、国务院和市委市政府关于安全生产工作的指示精神。牢固树立安全生产红线意识、责任意识，自觉将安全生产方针政策运用于实际工作中。

（二）有较高安全管理素质的女同志。在工作中，始终坚持以人为本的安全管理理念，坚持安全第一原则，敢于较真碰硬，敢于担当，迎难而上，真抓实干，不断推动本单位安全生产管理工作水平提升。

（三）有较强安全管理能力的女同志。有较强的业务能力素



质和雷厉风行的工作作风，有丰富的安全法规体系知识和安全管理工作经验，在本单位安全管理工作中取得明显的成效。

（四）有较突出的安全创新能力的女同志。在安全生产工作中善于发现新问题，推进安全生产工作有新思路，解决安全生产问题有新办法，对安全生产管理水平的提升做出了较为突出的贡献。

（五）有强烈的责任感、使命感的安全监管女同志。有强烈的防范意识，高度的事业心、责任感，良好的职业道德，紧绷安全生产这根弦，常抓不懈，久久为功，在本单位有良好的群众基础和群众口碑。

已获得 2017 年市政府表彰的安全生产先进个人、“2017 年安监之星·北京榜样”、2016-2017 年度青年安全生产管理大师赛等个人荣誉的人员，将不再参加本次主题活动。此外，本次活动主要面向基层一线，处级（含）以上干部一般不作为推荐对象。

## 五、活动步骤

第一届“寻找最美安监巾帼”主题活动共分为三个阶段：

（一）动员推荐阶段（2017 年 9 月-2017 年 10 月）

1. 各区、各企业按照要求，梳理本单位先进人物、事迹资源线索，制定具体宣传计划。同时，在本单位大力宣传“寻找最美安监巾帼”主题活动，在属地媒体平台上积极宣传典型人物及相关事迹，进一步激发广大干部职工寻找典型、学习先进的情。

2. 各区、各企业严格按照报名条件，采取自下而上的方式，层层选拔，推荐候选人，并填写《第一届“寻找最美安监巾帼”主题活动推荐表》（一式二份）（附件 1），经推荐单位审核盖章

后，连同电子版候选人的人物简介（300字以内）、人物事迹材料（3000字以内）、标准照1张、工作照5张（照片为JPG格式，图片清晰，照片需注明姓名、时间、地点、事由。如：某某2017年8月1日在某某公司厂房开展安全生产巡检工作），打包压缩后于2017年10月30日前报至活动组委会办公室。其中，各区推荐人数不少于5名（其中专职安全员不少于3名）；企业不少于2名。申报材料电子版文件夹应统一命名格式为“推荐单位（区/企业）全称+报送单位全称+候选人姓名”。

3. 人物事迹材料要围绕安全生产工作，以展现女同志在安全生产工作中的爱岗敬业、无私奉献、开拓创新、自强不息等为出发点，以“讲故事”的形式，生动表现人物形象和特点，塑造人物鲜明品格特征，避免出现以工作总结代替人物事迹的现象。

## （二）评选展示阶段（2017年11月-2018年1月）

1. 专家初评。活动组委会邀请专家组成专家委员会，对各单位上报的参评人员资料进行逐一筛选，通过阅览参评人员的推荐表、个人简介、事迹材料等，评选出76名入围选手，并在市安全监管局官方微信上进行集中展示。

2. 宣传投票。活动组委会在市安全监管局官方微信、相关媒体上展示入围选手事迹，并在官方微信开设投票系统，对76名选手进行集中展示及公众投票。

3. 面试终评。微信票选的同时，对初评推选出的76名选手开展现场演讲评分环节，通过现场演讲和微信投票分数相结合，最终评选出38名“最美安监巾帼”，并结合各单位的推荐人数和质量，评选出8个优秀组织单位。



### （三）宣传礼赞阶段（2018年3月-4月）

1. 公示总结。2018年3月8日，活动组委会将在市安全监管局官方网站、官方微信等平台，对第一届“寻找最美安监巾帼”主题活动进行线上总结，对获奖单位、个人进行公示表扬。

2. 宣传报道。活动组委会邀请市属媒体、行业媒体对获奖选手进行宣传报道，深入挖掘事迹，选树先进典型，并在市安全监管局官方微信对获奖选手事迹进行专题宣传，录制专题访谈节目。

3. 推荐选送。获奖选手将被择优推荐选送至“安监之星·北京榜样”活动，参与“北京榜样”评选。

## 六、有关要求

（一）深入动员发动。各单位要广泛发动，激发职工对本次活动的关注度、参与度，争作“最美安监巾帼”，选树先进典型人物。

（二）严格把关推荐。各报送单位要认真遴选，确保质量。各推荐单位要对报名人员的个人事迹材料进行认真核实，严格把关，并对材料的真实性负责，不得弄虚作假。

（三）营造浓厚氛围。各单位要将“最美安监巾帼”的评选过程做成宣传的过程。要精心策划，充分运用政务网站、企业报、电台、电视台、网站、微博、微信等渠道，加大宣传力度，及时报道第一届“寻找最美安监巾帼”主题活动，形成宣传报道亮点。参评人被市、区两级主流媒体报道的，在终评环节将酌情给予额外加分。

请各单位于2018年1月30前，填写《第一届“寻找最美安

监巾帼”主题活动媒体报道情况表》(附件2),并将电子版发至活动邮箱。

- 附件: 1. 第一届“寻找最美安监巾帼”主题活动推荐表  
2. 第一届“寻找最美安监巾帼”主题活动媒体报道情况表



(联系人: 吴静陶、邓瑶; 联系电话: 64943795, 88011203;  
传真: 84927183, 63522105; 邮箱: bjaq2016@163.com; 地址:  
北京市朝阳区惠新东街1-1号303室; 邮编: 100029)



附件 1:

## 第一届“寻找最美安监巾帼”

### 主题活动推荐表

|               |   |            |  |              |  |
|---------------|---|------------|--|--------------|--|
| 推荐单位名称        |   | 单位属性       |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区安监局<br>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市属国有企业<br>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中央在京企业<br>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社会组织 | 照片<br>(1寸免冠) |  |
| 联系人姓名         |   | 联系电话       |  |              |  |
| 被推荐人姓名        |   | 性 别        |  |              |  |
| 出生年月          |   | 文化程度       |  |              |  |
| 政治面貌          |   | 联系电话       |  | 是否专职<br>安全员  |  |
| 工作单位          |   | 电子邮件       |  |              |  |
| 部门及职务         |   | 通讯地址       |  |              |  |
| 主要荣誉          | (区级、集团总公司级以上)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|  |              |  |
| 从事安全生产工作经历及年限 | (填写范例: 2006年3月至2010年3月, 在xx公司xx项目组任安全员, 年限4年) |            |  |              |  |
| 主要事迹          | 请另附页  |            |  |              |  |
| 本单位意见         | 签字(盖章)<br><br><br>年 月 日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推荐单位<br>意见 | 签字(盖章)<br><br><br>年 月 日  |              |  |

附件 2:

## 第一届“寻找最美安监巾帼”

### 主题活动媒体报道情况表

|  |      |             |  |
|--|------|-------------|--|
| 推荐单位名称   |      | 单位属性        |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区安监局<br>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市属国有企业<br>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中央在京企业<br>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社会组织 |
| 联系人姓名  |      | 联系电话        |  |
| 被推荐人姓名   |      | 性 别         |  |
| 媒体报道情况: (请完成下列媒体报道情况填报, 并以附件形式提供佐证材料, 如报纸复印件、截图、电视广播节目链接、视频、音频等) |      |             |  |
| 媒体名称   | 报道日期 | 报道版面/<br>时段 | 报道题目   |
|  |      |             |  |
|  |      |             |  |
|  |      |             |  |
|  |      |             |  |
|  |      |             |  |
|  |      |             |  |